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项目单位：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委托单位：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三日

目录

摘要.....	1
一. 基本情况.....	6
(一) 项目概况	6
(二) 绩效目标	25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和依据.....	27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标准..	29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0
三. 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33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6
(二) 项目过程情况	3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40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	42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42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	42
六. 有关建议.....	43
七.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44
无.	44

摘要

一. 项目概况

近年来,因手机和电脑的普及,导致儿童青少年用眼过度、缺乏体育锻炼,造成近视率居高不下、近视低龄化和重度化日益严重的情况。为切实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教育部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制定了《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2019年6月25日市教委会同市卫生健康委等八部门制定了《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沪教委体〔2019〕49号)(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到2023年,力争实现本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2018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0.5到1个百分点以上。到2030年,实现全市儿童青少年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整体水平显著提升,6岁儿童近视率控制在3%左右,小学生近视率下降到38%以下,初中生近视率下降到60%以下,高中阶段学生近视率下降到70%以下。坚持“分级管理、综合施策”的基本原则,按照“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家庭密切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总体策略,聚焦近视发生发展全程中的关键环节,瞄准影响近视防控效果的关键因素,纳入学校教育、公共卫生、全民健身的各方面和全过程。

杨浦区共有49所幼儿园、40所小学、39所中学、5所职业学校、1所业余大学和12处教育局配套培训场所。根据《行动方案》和《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室照明设计规范》(DB31T 539-2020),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选取18所学校教室开展灯光改造专项项目(2所高中、3所初中、7所小学和6所幼儿园),在学校硬件设施上改造升级教室、图书馆(阅览室)等专用教室的照明灯具,为中小学及幼儿园提供一个健康绿色的教室照

明环境，保护学生视力，切实落实学生近视防控工作。

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为经常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性资金。2020年年初预算为345.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287.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83.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71%。

二. 评价工作概况

评价小组自2021年4月底起承接本项目后，开展前期调研、资料收集、文件研读和实地访谈、问卷调查、合规性检查、数据整理分析等工作，从二个维度开展评价工作：一是从项目立项、管理制度、控制流程到竣工验收等业务流程评价，二是从预算编制和审批、资金收支控制等资金流程评价，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和工作方案，形成本次绩效评价关注重点：一是项目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二是项目管理制度完整性、管理流程规范性；三是项目的实施效果以及长效机制健全性。针对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的特点，以实施效果为导向，完成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运用评价小组设计并经专家组论证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7.41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4.00分；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4.50分；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30分，得分为29.01分；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30分，得分为29.90分。

杨浦区教育局实施18所学校的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对中、小学的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更换教室灯具和书写板灯具，对幼儿园活动室更换教室灯具。项目竣工完成后验收，业主方采用抽样方式，在五个包件中每包件抽取一间教室（共五间），

委托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依据《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室照明设计规范》（DB31T 539-2020）进行电光源检测，于2020年10月12日完成五间教室的灯光检测工作，均检测合格通过。

年度绩效目标产出方面，教室灯光改造实际完成338间（普通教室274间、专用教室64间），计划完成率97.97%；教室灯光改造实际完成3732盏灯具更换，计划完成率97.98%。项目实施效果方面，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性89.64%；满意度方面，教师满意度为95.79%，学生满意度为90.92%，本项目实施效果总体良好。

四. 主要经验及做法

将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与学校实施暑期房屋修缮工程合并实施，提高了项目实施工作效率。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将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与涉及暑期中进行房屋修缮工程的14所学校纳入房屋修缮工程统一落实，为后期进行灯具更换创造良好施工条件，避免出现电气管线重新布设情况而局部增加二次修缮工作。

五.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支出标准科学性有待完善

项目立项申报中预算编制以每间教室9600元标准进行测算，但无法判断支出标准的科学性。灯光改造中灯具种类分为教室灯具和书写板灯具，中小学普通教室布置教室灯具和黑板灯具组成，部分专用教室和幼儿园活动室仅布置教室灯具。该预算标准未针对教室不同属性进行差别分析，且未说明是否包含建设其他费用。如，施工过程中的施工监理费和项目结算的审价费。

（二）项目监督管理机制有待加强

1. 项目质量管理监督机制不完善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在安装完成后，需按照《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的相关要求进行技术验收，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进行监督管理，但本项目未明确14所修缮学校是否纳入修缮工程施工监理的管理范围，其余4所学校未聘请施工监理对质量进行监控。

2. 项目竣工运行报告中关键要素验收时间空缺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灯具安装完成后，资产管理中心、学校和设备供应商三方均有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但验收时间空缺。

3. 项目竣工质量验收检测抽样方式，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一致

本项目竣工验收依据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照明设计规范》（DB31/T539-2020）对灯具实施检测验证，采用抽样方式选取，对每个包件选取一间教室进行电光源质量检测，共选取五个教室灯具进行检测。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第3.2款第2）条内容“按照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在产品送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后，业主方在每包件中抽取教室和专用教室各一间委托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检测合格视为验收通过，相关费用计入总价。如抽检不合格，业主方有权终止合同”。按该要求五个包件需抽样五个普通教室和五个专用教室，应抽样检查共10个教室。

六. 有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进一步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和标准，编制预算需根据教室属性和特点划分类别，设置不同标准，编制精准的预算；并根据

项目具体情况明确建设其他费用组成。为项目预算编制积累原始数据，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

(二)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

1. 项目质量管理需完善监督机制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可与修缮学校进行协调，纳入修缮工程施工监理的管理范围；对未实施修缮的学校，建议聘请施工监理对灯具安装质量进行过程管理，并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对灯具安装质量验收。

2. 项目竣工运行报告中关键要素验收时间按实填写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灯具安装完成后，资产管理中心、学校和设备供应商三方参与验收，除有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外，参与方需完整填写验收时间。

3. 项目竣工质量验收方式应按已约定方式执行

在项目竣工验收阶段，查阅前序工作形成书面文件（如采购文件和供货合同）中涉及验收环节内容，并据此实施竣工验收工作。若在竣工验收阶段对验收实施内容进行调整，需经论证并提供修改验收方式的理论依据。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推进上海市杨浦区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关于印发〈杨浦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杨财发〔2020〕89号）等文件要求，受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财政所委托，上海浦惠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身份，承担了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负责实施的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根据修改完善的工作方案开展本次评价，经过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实地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 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目的

近年来，因手机和电脑的普及，导致儿童青少年用眼过度、缺乏体育锻炼，造成近视率居高不下、近视低龄化和重度化日益严重的情况。为切实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教育部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制定了《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教体艺〔2018〕3号），明确了2023年近视综合防控的具体目标。近视综合防控是一个系统化工作，学校方面在基础建设上改善教学设施实现提升校园视觉环境，严格依据建设标准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场地的照明要求，使用利于视力健康的照明设备，实现学校教室照明

卫生标准达标率100%。

为了贯彻落实教育部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2019年6月25日市教委会同市卫生健康委等八部门制定了《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沪教委体〔2019〕49号），明确工作目标：到2023年，力争实现本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2018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0.5到1个百分点以上。到2030年，实现全市儿童青少年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整体水平显著提升，6岁儿童近视率控制在3%左右，小学生近视率下降到38%以下，初中生近视率下降到60%以下，高中阶段学生近视率下降到70%以下。坚持“分级管理、综合施策”的基本原则，按照“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家庭密切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总体策略，聚焦近视发生发展全程中的关键环节，瞄准影响近视防控效果的关键因素，纳入学校教育、公共卫生、全民健身的各方面和全过程。

杨浦区共有49所幼儿园、40所小学、39所中学、5所职业学校、1所业余大学和12处教育局配套场所。杨浦区教育局下属杨浦区教育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资产管理中心”）制定了《灯光改造实施计划》和《关于2020年房修学校灯光改造项目实施方案》（详见附件2）。目前，资产管理中心尚未依据《行动方案》的工作目标制定2023年完成杨浦区全部学校灯光改造的实施规划，包括各年度实施学校范围数量、年度预算金额。

根据《行动方案》，按照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室照明设计规范》（DB31T 539-2020），通过实施杨浦区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2所高中、3所初中、7所小学和6所幼儿园），在学校硬件设施上改造升级教室和图书

馆（阅览室）等专用教室的照明灯具，为中小学及幼儿园提供一个健康绿色的教室照明环境，保护学生视力，切实落实学生近视防控工作。

2. 立项依据

(1)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教体艺〔2018〕3号）；

(2) 上海市教委等八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的通知》（沪教委体〔2019〕49号）；

(3) 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照明设计规范》（DB31/T539-2020）。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编制及预算调整、资金来源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预算按每间教室9600元为标准进行预算编制，未对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区分不同标准，且该标准未明确是否包含建设其他费用（如设计费、招标代理费和审价费）。

2020年实施方案的范围为：暑期实施房修工程的14所学校、申请灯光改造项目的3所学校以及备用27间普通教室，合计实施360间教室灯光改造，按每间教室9600元编制预算，总金额为345.6万元。立项申报预算金额345万元（详见附件4），为经常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性资金。

项目招投标经履行政府采购程序后，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五个包件合同总价为285.8782万元。据此，资产管理中心对年初预算进行了调整，调整后预算金额287.00万元（已考虑建设其他费用-审价费），无明细组成内容。本项目预算资金申请及调整情况详见下表1-1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预算及调整情况表。

表1-1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预算调整情况表

包件序号	学校名称	普通教室(间)		专用教室(间)		教室(间) 合计数量	年初预算 (万元)	合同金额 (万元)	调整后预 算(万元)	备注
		数量	小计	数量	小计					
包件一	鞍山初级中学	27	61	6	18	79	78.00	60.326	285.8782	
	市光(小学部)	14		6						
	包头中学	20		6						
包件二	备用(后定世界小学)	27	62	0	12	74	74.00	59.8752		
	复旦实验	35		12						
包件三	政通路幼(分部)	4	60	0	6	66	67.00	60.362		
	政通路幼(总部)	6		1						
	五角场幼(政法部)	8		1						
	长岭路幼儿园	5		1						
	内江幼儿园(分部)	4		0						
	本溪幼儿园(总部)	10		3						
	控江中学(分部)	23		0						
包件四	二联小学	21	52	2	25	77	65.00	48.6		
	五角场小学(总部)	26		10						
	五角场小学(分部)	5		13						
包件五	杭一总部	16	51	8	13	64	61.00	56.715		
	民星小学	17		2						
	杨浦小学分校	18		3						
	审价费						/		1.1218	审价金额依据调整 预算推算
	总计	286		74		360	345.00	285.8782	287.00	

（2）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小组查阅了项目招投标、合同资料和验收检测资料，并结合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调整后预算为287.00万元，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98.71%，共支付283.3089万元。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合同及预算执行情况表详见下表1-2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合同及预算执行情况表：

表1-2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合同及预算执行情况表 金额：万元

包件序号	项目内容	供应商名称	招标方式	合同性质	年初预算金额	调整后预算金额	合同金额	结算审定金额	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备注
包件一	鞍山初级中学、包头中学、市光(小学部)灯光改造工程	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单价合同	780,000.	/	603,260.00	603,260.00	603,260.00	98.71%	
包件二	世界小学、复旦实验中学灯光改造工程	上海亚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单价合同	740,000.		598,752.00	567,336.00	567,336.00		
包件三	政通路幼儿园(总部、分部)、内江路幼儿园(分部)、五角场幼稚园(政法部)、长岭路幼儿园、本溪路幼儿园(总部)、控江路中学(分部)灯光改造工程	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单价合同	670,000.		603,620.00	603,620.00	603,620.00		
包件四	二联小学、五角场小学(总部)、五角场小学(分部)灯光改造工程	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单价合同	650,000.		486,000.00	486,000.00	486,000.00		
包件五	杭州路第一小学、杨浦小学分校、民星路小学灯光改造工程	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单价合同	610,000.		567,150.00	560,500.00	560,500.00		
包件一	灯光改造工程审价费	上海治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总价合同	/		2,172.00	/	2,172.00		
包件二	灯光改造工程审价费		/		2,156.00		/	2,156.00			
包件三	灯光改造工程审价费		/		4,087.00		/	4,087.00			
包件四	灯光改造工程审价费		/		1,941.00		/	1,941.00			
包件五	灯光改造工程审价费		/		2,017.00		/	2,017.00			
	总计				3,450,000.00	2,870,000.00	2,871,155.00	2,820,716.00	2,833,089.00	98.71%	

说明：依据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第4条内容“付款方式：在通过验收后，经有关审计部门对其工程量审核后，采购单位按审定报告支付审定价格”。

（3）近三年预算及实际执行情况

本项目属经常性项目，2020年是第一年实施，尚无历年批复预算及实际执行情况。

4.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内容为：中、小学和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幼儿园的活动室。中、小学的专用教室包含音乐教室、美术教室、书法教室、英语视听说教室、计算机教室、劳动技术教室、自然实验室、科学与技术实验室、物理实验室、化学实验室、生命科学实验室、科学实验室、历史教室、地理教室、图书馆（阅览室）等，不包含实验室的准备室和舞蹈房。

于2019年资产管理中心编制《灯光改造实施计划》，确定2019年着手针对2020年实施房修的学校进行初步勘查调研，统计教室数量、灯具年份、吊顶结构；进度安排上2020年7月至8月完成设备安装和调试，9月进入试运行阶段，同时委托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教室光环境检测。

2020年对《实施计划》内容深化后形成《关于2020年房修学校灯光改造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申请立项选定17所学校（对应教室333间）和备用教室27间，合计教室360间。17所学校包括14所学校暑期进行房屋修缮，其余3所学校（二联小学、五角场小学总部和分部）暑期未实施房屋修缮，是由校方提出申请。项目经政府采购选定设备供应商后，实施前将世界小学启用27间备用教室，共实施18所学校的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详见表1-3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内容情况表。

项目工期进度管理方面，在《采购合同》第1款中约定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实施前未制订明确有针对性的工期计划。

教室灯光改造实际实施内容与计划存在差异:部分学校发生灯具数量增减的现场变更。具体分析如下:

(1) 灯具数量增加, 涉及2所学校

民星路小学(增39盏)和控江路中学分部(增40盏)。

(2) 灯具数量减少, 涉及9所学校

世界小学(减51盏)、政通路幼儿园分部(减1盏)、政通路幼儿园总部(减9盏)、内江路幼儿园分部(减2盏)、五角场幼稚园政法部(减16盏)、本溪路幼儿园总部(减12盏)、五角场小学总部(减19盏)、杭州路第一小学(减19盏)和杨浦小学分校(减27盏)。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验收方式,在政府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第3.2款第(2)条内容约定“按照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在产品送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后,业主方在每包件中抽取教室和专用教室各一间委托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检测合格视为验收通过,相关费用计入总价。如抽检不合格,业主方有权终止合同”。项目竣工实施的验收方式为业主方在五个包件中每包件抽取一间教室(共五间),委托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进行检测,五间教室经一次检测合格通过,2020年10月12日完成所有检测验收工作。

表1-3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内容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实施单位	计划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灯光检测情况	计划开竣工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	备注
1	鞍山初级中学/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96盏, 教室灯179盏, 共275盏	27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96盏, 教室灯179盏, 共275盏	10月10日一次检测通过	/	实际完成时间资料未提供	经现场勘察复核
2	包头中学/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9盏, 教室灯246盏, 共315盏	20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9盏, 教室灯246盏, 共315盏		/	同上	
3	市光(小学部)/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间普通教室, 5间专用教室/黑板灯51盏, 教室灯227盏, 共278盏	14间普通教室, 5间专用教室/黑板灯51盏, 教室灯227盏, 共278盏		/	同上	
4	世界小学/原备用教室/上海亚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间普通教室/黑板灯81盏, 教室灯243盏, 共324盏	23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9盏, 教室灯204盏, 共273盏		/	2020.9.25-10.4	经现场勘察复核
5	复旦实验中学/上海亚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间普通教室, 12间专用教室/黑板灯141盏, 教室灯507盏, 共648盏	35间普通教室, 12间专用教室/黑板灯141盏, 教室灯507盏, 共648盏	10月10日一次检测通过	/	2020.9.25-10.4	
6	政通路幼儿园(分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25盏, 共25盏	3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24盏, 共24盏		/	2020.9.9-9.18	
7	政通路幼儿园(总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63盏, 共63盏	6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54盏, 共54盏		/	2020.9.9-9.18	
8	内江路幼儿园(分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间普通教室/教室灯26盏, 共26盏	4间普通教室/教室灯24盏, 共24盏		/	2020.9.9-9.18	
9	五角场幼稚园(政法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间普通教室, 3间专用教室/教室灯80盏, 共80盏	8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64盏, 共64盏	10月12日一次检测通过	/	2020.9.9-9.18	经现场勘察复核
10	长岭路幼儿园/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56盏, 共56盏	5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教室灯56盏, 共56盏		/	2020.9.9-9.18	
11	本溪路幼儿园(总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间普通教室, 2间专用教室/教室灯125盏, 共125盏	10间普通教室, 2间专用教室/教室灯113盏, 共113盏		/	2020.9.9-9.18	经现场勘察复核
12	控江路中学(总部、分部)/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3间普通教室/黑板灯79盏, 教室灯198盏, 共277盏	28间普通教室/黑板灯86盏, 教室灯231盏, 共317盏		/	2020.9.9-9.18	经现场勘察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实施单位	计划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灯光检测情况	计划开竣工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	备注
13	二联小学/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	20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3盏, 教室灯249盏, 共312盏	20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3盏, 教室灯249盏, 共312盏	10月10日一次检测通过	/	2020.9.9-9.18	
14	五角场小学(总部)/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	19间普通教室, 9间专用教室/黑板灯93盏, 教室灯166盏, 共259盏	19间普通教室, 5间专用教室/黑板灯1盏, 黑板灯38盏(变更型号), 教室灯201盏, 共240盏		/	2020.9.9-9.18	经现场勘察复核
15	五角场小学(分部)/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	7间普通教室, 9间专用教室/黑板灯39盏, 教室灯110盏, 共149盏	5间普通教室, 13间专用教室/黑板灯39盏, 教室灯110盏, 共149盏		/	2020.9.9-9.18	
16	杭州路第一小学/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16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0盏, 教室灯176盏, 共236盏	13间普通教室, 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57盏, 教室灯160盏, 共217盏	10月12日一次检测通过	/	2020.9.5-9.13	经现场勘察复核
17	杨浦小学分校/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18间普通教室, 1间专用教室/黑板灯57盏, 教室灯123盏, 共180盏	17间普通教室/黑板灯51盏, 教室灯102盏, 共153盏		/	2020.9.5-9.13	经现场勘察复核
18	民星路小学/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17间普通教室, 3间专用教室/黑板灯57盏, 教室灯124盏, 共181盏	17间普通教室, 3间专用教室/黑板灯60盏, 教室灯160盏, 共220盏		/	2020.9.5-9.13	经现场勘察复核
	总计	279间普通教室, 66间专用教室/黑板灯886盏, 教室灯2923盏, 共3809盏	274间普通教室, 64间专用教室/黑板灯821盏, 教室灯2911盏, 共3732盏				

注：1、计划实施内容数据来源：教室数量数据来自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黑板灯和教室灯数量数据均来自各包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实际完成内容数据来源：黑板灯和教室灯数量数据审价报告确定的工程量；其中9所学校根据现场勘察结果，对教室数量按实进行修正。

3、实际完成时间数据来源：项目竣工/运行报告。

5. 项目采购

依据《上海市2019-2020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8〕25号）的要求，2020年7月资产管理中心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对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政府采购工作（招标编号 SHXM-00-20200721-2383，预算编号 11-0B148Y1578A，项目名称：上海市杨浦区教育资产管理中心2020年房修校设备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中将17所学校和备用教室划分为五个包件（27间备用教室未选定学校），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用教室（分为普通教室和专用教室）作为报价单位，由投标单位自行设计配置教室灯光数量。另外，对原预算编制教室360间进行数量调整，教室数量更改为345间，各包件预算金额未做调整更改。即灯光改造采购预算单价标准调整为10000元/间，较预算编制标准调高400元/间。具体各所学校教室调整情况详见表1-4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采购数量变动情况表

经分散采购后五个包件中标情况为：

1) 包件一：市光（小学部）、鞍山初级和包头中学，预算金额78万元，中标价60.326万元，设备供应商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备供应商；

2) 包件二：复旦实验和备用教室，预算金额74万元，中标价59.8752万元，设备供应商上海亚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 包件三：政通路幼儿园(总部、分部)、内江路幼儿园、五角场幼稚园（政法部）、长岭路幼儿园、本溪路幼儿园（总部）和控江路中学（分部），预算金额67万元，中标价60.362

万元，设备供应商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包件四：二联小学和五角场小学（总部、分部），预算金额65万元，中标价48.6万元，设备供应商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

5) 包件五：杭州路第一小学、民星路小学和杨浦小学(分校)，预算金额61万元，中标价56.715万元，设备供应商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

根据分散采购选取五个包件的中标单位，灯光改造专项合同总价合计为285.8782万元。

表1-4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采购数量变动情况表

包件序号	学校名称	预算编制实施数量					《采购需求》实施数量					采购预算 (万元)	备注
		普通教室(间)		专用教室(间)		教室(间)	普通教室(间)		专用教室(间)		教室(间)		
		数量	小计	数量	小计	合计数量	数量	小计	数量	小计	合计数量		
包件一	鞍山初级中学	27	61	6	18	79	27	61	6	17	78	78	
	市光(小学部)	14		6			14		5				
	包头中学	20		6			20		6				
包件二	备用(后定世界小学)	27	62	0	12	74	27	62	0	12	74	74	
	复旦实验	35		12			35		12				
包件三	政通路幼(分部)	4	60	0	6	66	3	59	1	8	67	67	
	政通路幼(总部)	6		1			6		1				
	五角场幼(政法部)	8		1			8		3				
	长岭路幼儿园	5		1			5		1				
	内江幼儿园(分部)	4		0			4		0				
	本溪幼儿园(总部)	10		3			10		2				
	控江中学(分部)	23		0			23		0				
包件四	二联小学	21	52	2	25	77	20	46	1	19	65	65	
	五角场小学(总部)	26		10			26		18				
	五角场小学(分部)	5		13									
包件五	杭一总部	16	51	8	13	64	16	51	6	10	61	61	
	民星小学	17		2			17		3				
	杨浦小学分校	18		3			18		1				
	总计	286		74		360	279		66		345	345	

6. 项目合同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采用政府采购方式，设置五个包件，选取五家设备供应单位，五家设备供应商为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亚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和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等。共签订五份灯光改造专项合同，合同总价为285.8782万元。详见表 1-2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合同及预算执行情况表

7. 项目关联方

本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资产管理中心、设备供应单位、审价单位以及灯光改造教室使用师生。

项目主管单位：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

设备供应单位：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亚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和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等5家设备供应商

招标代理：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审价单位：上海治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

项目最终受益者：本次实施灯光改造的18所学校教师和学生。

8. 组织及管理情况

8.1 项目组织与职责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主管部门是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项目预算单位是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1) 项目主管部门、预算单位：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

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内项目的预算管理、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包括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核定、审批项目实施方案和资金使用方案、落实资金、组织协调、资金监管及评估考核等。

(2) 项目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

主要职责：负责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申请立项等工作，推进项目开展实施、过程管理和项目完成进行验收等工作。具体包括：

①依据国家和上海市政策要求和部门职责确定实施本项目，编制预算和申请立项；②根据批复预算，依据相应管理制度，开展项目采购工作，选择设备供应单位，签订采购合同；③按合同约定或计划推进项目实施，对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④负责项目资金管理和财务管理，实施年度预算申请和支付，对资金使用实施审核、记账等管理；⑤对项目完成验收进行考核，包括工作质量、完成及时性等，考核通过的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3) 设备供应单位：上海明洲教学用品有限公司、上海熙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亚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誉嘉电子有限公司、汀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等五家设备供应商。

主要职责：依据合同约定范围实施教室灯具安装工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施工进行管理，对工程安全、消防安全和工程质量负责，确保工程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施工，并实现竣工验收合格一次性通过。

(4) 招标代理：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职责：依据咨询合同约定提供灯光改造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协助委托方签订设备供应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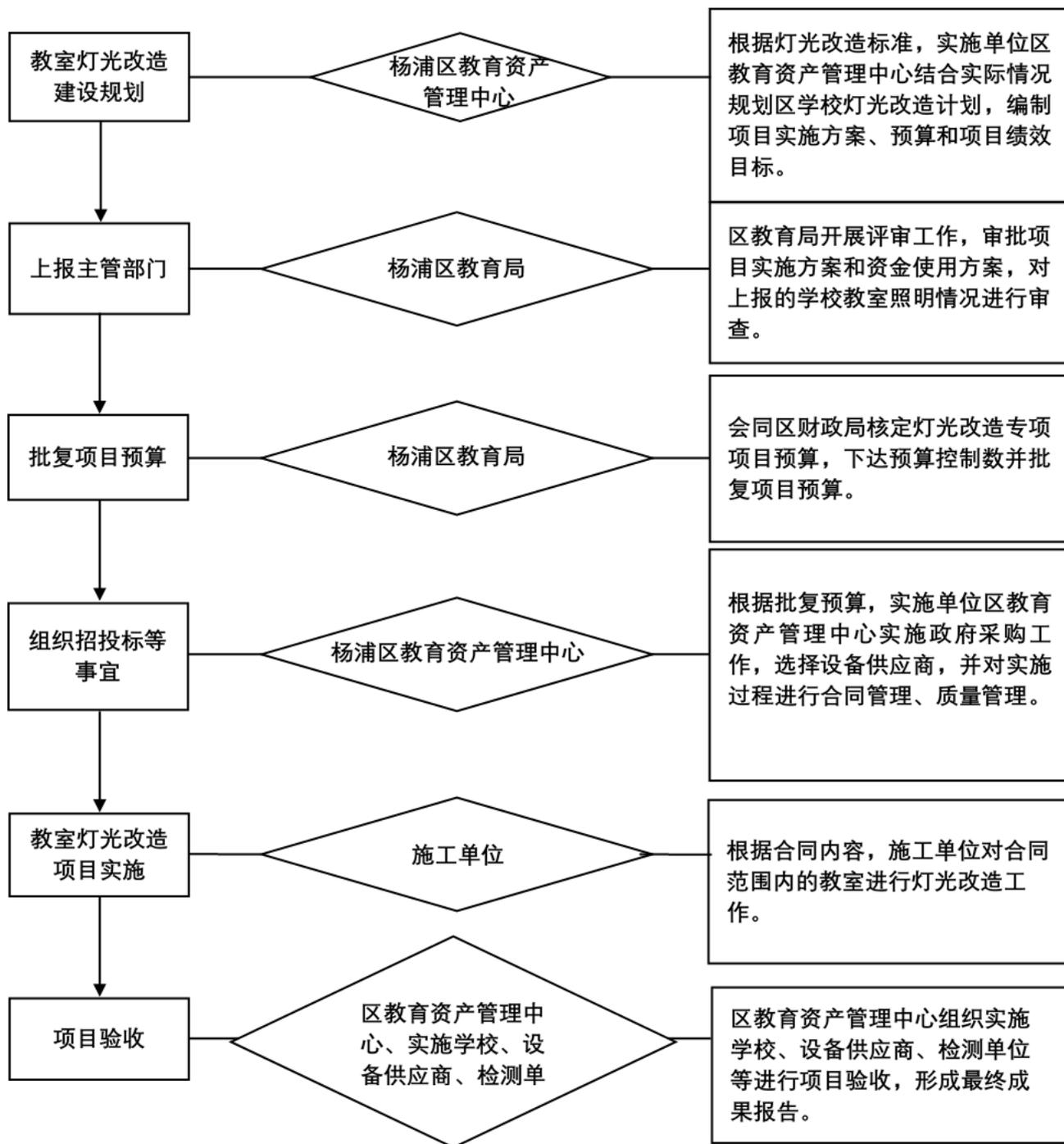
(5) 审价单位：上海治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职责：依据咨询合同约定提供灯光改造项目的结算审价服务，按时提供工程结算审价报告。

(6) 检测单位：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

主要职责：依据国家、地方相关规范标准提供教室灯光现场电光源质量检测服务，按时提供检测报告。

项目管理流程图如下：



控制。

(2) 项目财务管理的建设情况

为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单位财务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

8.3 项目管理流程

预算申报流程：项目经摸底调查后，由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资产管理中心共同确定灯光改造教室实施范围和工作量，据此实施单位区教育资产管理在设立项目和编制项目预算时，按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杨浦教育局对项目绩效目标展开评审，在此基础上将项目“一上”预算报区财政局。项目单位根据区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控制数报送正式项目预算、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方案和资金使用方案。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规划财务科会同资产管理中心业务科室核定项目预算、实施方案和资金使用方案，并将经审议通过的项目正式预算报区财政局；最终执行的项目预算以区财政局正式批复为准。

招投标流程：业务管理部门完成采购需求编制后，通过资产平台将需求资料递交至采购部门（如有相关评审资料，一并递交）。电子集市采购，原则上应通过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再实施电子集市点选。由采购部门拟定招标代理机构，报主任办公会审议。审议通过后，采购部门组织实施招标采购工作（招标文件初稿经业务管理部门复核），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递交业务管理部门。采购部门根据中标结果，实施电子集市点选，与中标供应商签订电子集市采购合同（线上）。业务部门开展后续管理工作，相关资料由采购部门归档。招标采购工作流程见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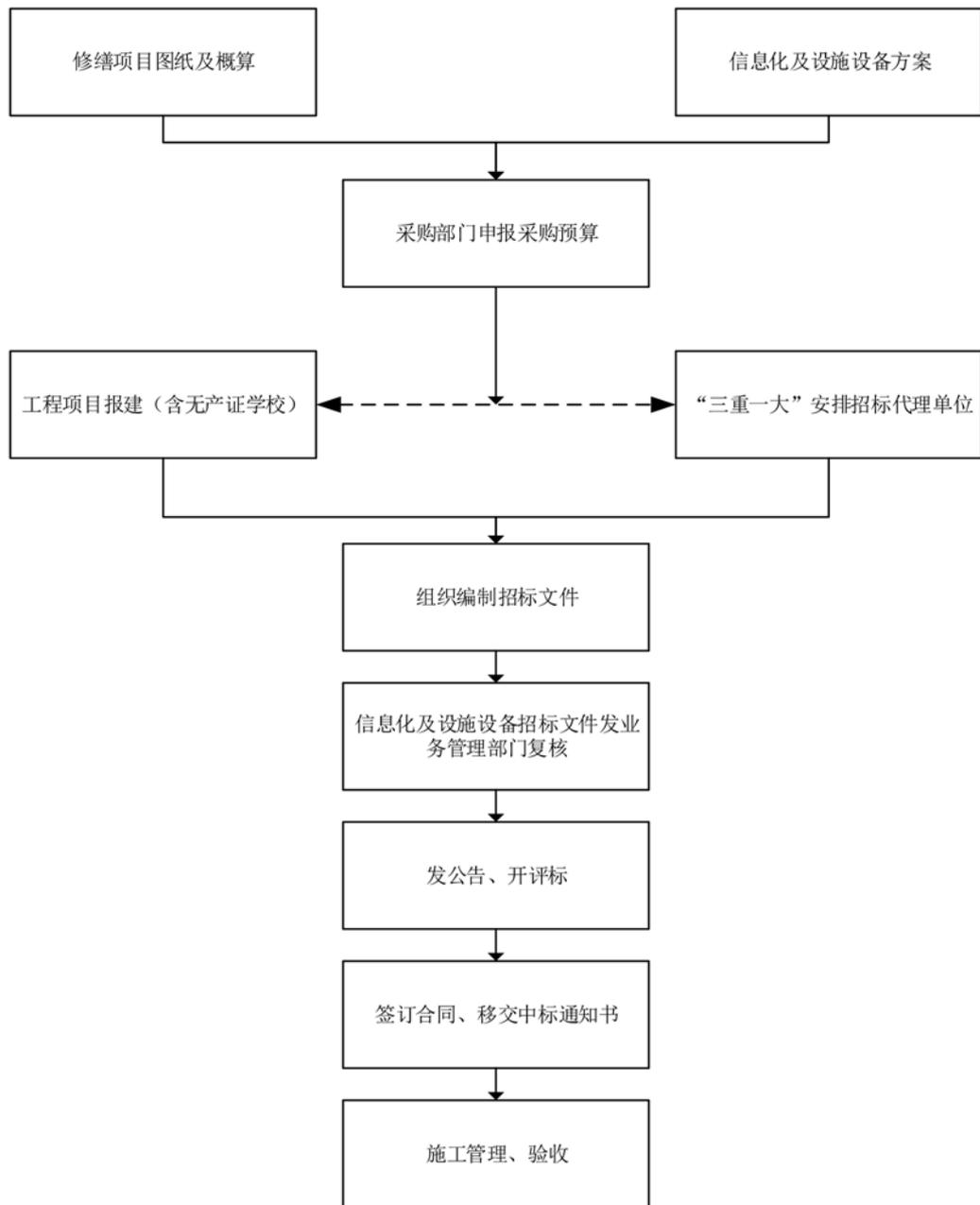


图1-2 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

项目管理流程: 合同签订-合同执行-中间管理-竣工验收。

资金支付流程: 本项目资金支付方式采用财政授权支付方式, 为区级拨款。项目预算单位申请财政授权支付用款额度, 区财政部门批准后预算单位凭据《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确定的额度, 自行签发财政授权支付指令, 通知代理银行办

理资金支付业务支付。财政授权支付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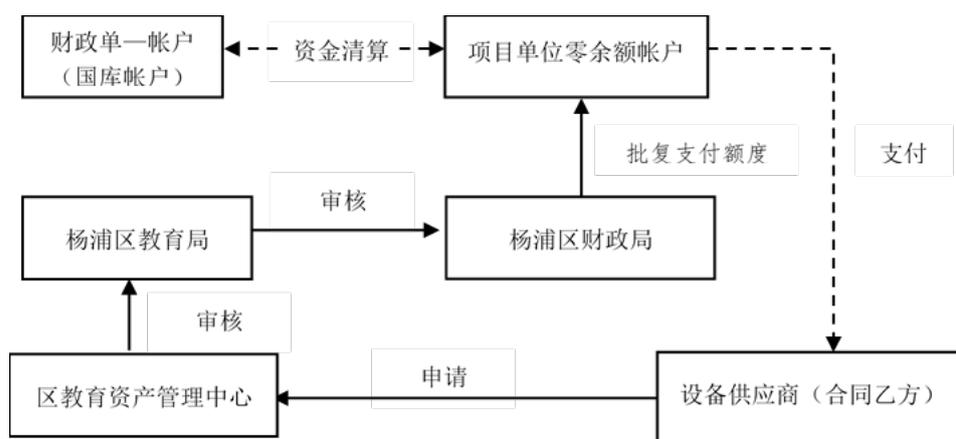


图 1-3 财政授权支付流程图

（二）绩效目标

评价小组通过梳理资产管理中心申报项目填写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小组通过对预算单位职能和政策导向进行梳理、对照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文件，分析项目实施计划、预算编制及申报、管理制度等，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完善，经资产管理中心确认后，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1. 总目标：

为中小学及幼儿园提供一个健康、绿色的教室照明环境，从而减缓学生用眼的压力，缓解学生视觉的疲劳，达到控制减少儿童青少年近视率的目的。

2. 年度目标

依据《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按照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室照明设计规范》（DB31T 539-2020），通过实施杨浦区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2所高中、3所初中、7所小学

和6所幼儿园), 在学校硬件设施上改造升级教室和图书馆(阅览室)等专用教室的照明灯具, 切实落实学生近视防控工作。

项目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为:

一级指标	分解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90%以上, 专款专用	专项资金完成率	预算执行情况	90%
产出目标	各类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项目完成及时性、保质保量	项目完成节点确认, 项目验收通过的合格情况	100%
效果目标	满足学校日常教育教学所需	教师满意度	学校(教师)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100%
社会影响	全面提升杨浦区普通教室光环境改造	社会满意度	项目对学校教育发展起到的推动作用	100%

经评价小组梳理项目特点, 对本项目绩效指标的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进行了归纳。

2.1 产出目标:

A. 数量目标:

按计划完成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按计划完成345间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按计划完成学校教室3809盏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B. 质量目标:

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抽查检测合格一次性通过率100%;

C. 时效目标:

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2.2 效果目标:

A. 18所学校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

B. 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率 $\geq 90\%$;

C. 教室照明灯具维护机制健全性;

D. 学生满意度 $\geq 85\%$;

E. 教师满意度 $\geq 85\%$ 。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和依据

1.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和《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文件要求，评价小组结合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财政所对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要求，对资产管理中心负责实施的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投入、产出、效果进行评价。包括对该项目实施过程情况、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和实施后所取得的成效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委托方评价需求，本次绩效评价的重点是反映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后效果，以实施效果为导向，综合反映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的实施成效，为进一步提升落实学生近视防控工作管理的实践献计献策。评价小组对本项目绩效评价重点要求作进一步的细化和分解，确定评价的基本思路并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保评价要求在指标体系中得到全面体现。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思路为：

在项目立项决策阶段，充分了解项目立项背景，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关注项目预算编制情况。从项目的部门工作职责、立项依据和立项程序考察项目的立项情况；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来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项目资金投入来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情况。

在项目过程管理阶段，通过分析项目财政资金执行情况，以及资金使用程序合规性，了解项目预算资金使用和管理状况，着重分析项目的预算调整、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规范性；通过

对项目管理制度和项目招标投标采购、合同管理等相关制度措施的评价，分析反映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水平，结合项目实施方案的编制与执行情况，分析项目管理过程中需要进一步提升改进的地方。

在项目产出阶段，通过收集梳理过程管理的相关资料，对项目的实施完成情况、项目专业验收情况、完成计划内容的实施及时情况进行评价，确认项目实施结果是否按预定计划实施并达成预定目标。

在项目效益阶段，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形式、收集整理18所学校师生对教室灯光改造工程所达到预期目标，包括教室照明环境的满意度反馈，评价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果情况，是否实现了应有的社会效益目标；通过访谈及收集长效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评价项目长效管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实施的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原批复预算金额为345.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287.00万元。

评价范围为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实施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共涉及18所学校教室灯光改造专项项目。

本次评价时段拟确定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政策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4) 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

(5) 《杨浦区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杨财发〔2020〕89号）

项目业务政策

(1)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教体艺〔2018〕3号）；

(2) 上海市教委等八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的通知》（沪教委体〔2019〕49号）；

(3) 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照明设计规范》（DB31/T539-2020）

其他类

(1) 项目单位部门职责、相关制度；

(2) 项目实施计划、招投标资料、合同、实施方案、检测报告；

(3) 项目单位财务账册、凭证等财务资料。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报告的评价原则遵循《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文件要求，坚持科学规范、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参考沪财绩〔2020〕6号文件及说明的要求进行细化设置。指标体系细化设计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定量优先”原则，

并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格式确定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各指标解释、标杆值、指标来源及标杆值依据、评分方法以及数据来源及取证方式见附件1。

3. 评价方法

(1) 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部因素。

(2) 公众评判法：采用实地访谈和调查问卷方式，收集了解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成效的评价及满意度情况。

(3) 专家评审法：借助行业专家、绩效评价专家的指导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定评价方向与重点，构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4. 评价标准

本项目的评价标准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对于反映项目管理、财政收支合法合规性的指标，如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以及财务管理类、项目实施类指标，根据项目对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符合度进行打分。

对于反映财政支出完成情况及部分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一般以100%为满分，按照区间赋值计算，如产出数量完成率指标。

对于描述状态的定性类指标，如公众满意度指标，一般通过实地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的符合度进行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21年5月12日项目进场会以来，评价小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体系和社会调查方案等内容。工作方案完成后，评价小组与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等相关部门进行了有效沟通，充分听取了项目管理人员的意见，并对方案进行了完善。在项目报告阶段，评价小组严格按照修改完善后的工作方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基础数据采集、文件研读、实地访谈、调查问卷、数据分析、报告撰写等内容。

1. 基础数据采集

2021年5月中旬，根据绩效评价的需要，向资产管理中心提交了项目资料清单，并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前期的基础数据收集整理工作。

本次绩效评价的资料收集途径主要有：1) 由项目单位自行提供基础数据资料；2) 通过与资产管理中心主管访谈，补充获取项目信息并予以确认；3) 通过财务合规性检查，对财务管理进行核实、验证。

2. 文件研读

评价小组在资产管理中心的协助下，收集项目相关背景资料、项目目标、预算安排、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项目验收意见等资料，并组织项目绩效评价组对项目相关文件、实施方案进行研读。根据杨浦区财政局财政所的要求，结合项目的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并形成了项目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初稿。

3. 实地访谈调研

2021年6月中旬开始，根据修改后的工作方案要求，在资产管理中心的协助下，对项目关联方的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了解各方在本次项目中的职责和主要工作内容，并充分听取相关

意见和建议。访谈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2：访谈会议纪要。

4. 现场勘察

在18所学校中抽取9所学校进行现场勘察，核实教室现场灯具更换实施具体效果。经现场勘察核实，对勘察结果做了统计记录，将灯光改造实施范围分为教室和非教室二个区域，分别做了数据统计（详见附件15）。并对教室灯光改造现场收集了照片证据，选取4张照片用于比对项目实施效果（详见附件16）。

5. 问卷及抽样调查

2021年7月下旬，评价小组对18所学校选择6所学校的学生和教师进行了问卷调查。本次问卷调查方式为分层抽样调查。评价小组问卷调查发放范围选择4所小学、1所初中和1所高中，采取分层抽样的方式，进行随机抽样调查。问卷调查结果分析详见附件13。问卷调查抽样及问卷发放数量详见下表2-1：

表2-1 项目问卷调查发放清单

序号	发放区域	发放对象	发放份数
1	杭州路第一小学、杨浦小学分校、世界小学、五角场小学（总部）	学生、教师	153（139/14）
2	鞍山初级中学	学生、教师	93（90/3）
3	控江路中学（分部）	学生、教师	76（74/2）
	小计		322（303/19）

6. 财务合规性检查

本次绩效评价合规性检查重点是资金使用合规性及项目管理的规范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

1) 资金管理制度的完整性及合规性：主要检查资金管理

制度建设情况，包括是否有完善的审批制度、是否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是否有完整的内部核查制度等。

2)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资金是否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项目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标准使用。

3) 资金使用与内容的匹配性：主要检查项目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发生违规发放、资金挪用等情况。

4) 会计核算的规范性：主要检查会计核算依据的规范性，会计账户处理的规范性，以及收支管理的规范性等。

项目管理的规范性检查资金使用与计划实施内容的匹配性。

7. 数据分析及撰写评价报告

2021年6月下旬，评价小组根据评价方案，对采集的项目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和评分，并根据分析结果提炼评价结论，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三. 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方案中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相关文件研读、数据采集、实地访谈、数据分析，对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7.41分，绩效评级为“良”。

表3-1 项目各指标综合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得分
A 决策						20	14
	A1 项目立项					6	5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
	A2 绩效目标					8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A3 资金投入					6	3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3
B 过程						20	14.5
	B1 资金管理					5	5
		B11 预算执行率				2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2 组织实施					15	9.5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B2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1 质量管理有效性			3	2
			B222 合同管理有效性			5	2
			B2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1.5
			B224 信息沟通反馈有效性			1	1
C 产出						30	29.0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得分
	C1产出数量	C11灯光改造工程完成率	C111 学校数量完成率	18	18	6	6
			C112 学校教室数量完成率	345	338	6	5.88
			C113 学校灯具数量完成率	3809	3732	6	5.88
	C2产出质量	C21 灯光改造检测合格一次性通过率		5	5	7.5	7.5
	C3产出时效	C31 灯光改造工程完成及时性				4.5	3.75
D 效益						30	29.9
	D1项目效益	D11实施效益	D111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			7	7
			D112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性			8	7.9
			D113 教室灯具长期维护机制健全性			6	6
		D12 满意度	D121 学生满意度			5	5
			D122教师满意度			4	4
合计						100	87.41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表4-1 项目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3
小计	20	14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次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的立项依据：该项目立项政策依据充分，符合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职能配置要求，拟解决的问题客观存在。因此，按照“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未对辖区所有学校实施全面调研，并依据《行动方案》的工作目标，制订到2023年完成全区学校灯光改造的详细规划，并在规划中确定2020年-2023年的年度预算和实施灯光改造的学校数量，项目资料完整性存在缺陷。扣1分。按照“立项依据规范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内容不全面；效果目标和社会影响力指标目标值设置100%，较难实现。扣2分。根据“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对应。按照“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标准为每间教室9600元左右，未提供测算和标准依据；该标准是否包含建设其他费用，在资料中未予以说明，与工作任务（如审价费）不匹配。扣3分。按照“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表4-2 项目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11 预算执行率		2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B22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1 质量管理有效性	3	2
	B222 合同管理有效性	5	2
	B2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1.5
	B224 信息沟通反馈有效性	1	1
小计		20	14.5

B11 预算执行率

项目调整后预算为287.00万元，截至评价时段2020年12月31日项目预算执行金额为283.30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71%。按照“预算执行率”指标的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截至评价日，项目的实际支付资金为283.3089万元，按照合同约定与项目实施完成情况支付资金，资金支付有完整的控

制程序和手续。按照“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在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结合收集资料和访谈，业务管理制度基本覆盖大多数范围，预算管理和档案管理无专项制度；项目质量、进度和预算支出三项有明确的考核内容，具有过程监督要求。扣1分。按照“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分。

B221 质量管理有效性

通过收集资料与访谈，了解到项目单位有完整的质量考核制度，灯具安装验收涉及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不涉及灯具质量）。本项目中未明确14所修缮学校是否纳入修缮工程施工监理的管理范围，其余4所学校未聘请施工监理对电气安装质量进行监控，质量巡查工作尚不到位。扣1分。按照“质量管理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B222 合同管理有效性

通过收集资料与访谈，合同要素完整内容清晰，双方权利义务明确；签订流程符合管理制度。本项目进度管理未制订详细的工期计划，对项目进度考核缺乏针对性。经现场勘察，发现世界小学和五角场小学总部，存在教室灯具安装在教室以外场所的情况，合同执行超出约定范围。项目检测未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3.2约定选择教室和专用教室各一间执行检测程序，实际验收中每个包件检测仅选择一间教室。扣3分。按照“合同管理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2分。

B2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该项目购买服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海市2019-2020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等

文件要求，实施招标程序。项目采购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要，采购文本及需求内容完整明确，承包商遴选标准明确。但项目采购内容预算标准与预算批复不符，五个包件的采购预算标准为10000元/间，高于预算批复标准9600元/间。扣0.5分。按照评分标。按照“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5分。

B224信息沟通反馈有效性

通过访谈和查看项目申报文本中的管理措施，项目实施中信息沟通渠道已建立；重要管理信息在项目单位内部做到信息及时传递，相关方之间信息传递和反馈也做到及时有效。按照“信息沟通反馈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表4-3 项目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1产出数量	C11灯光改造工程完成率	C111 学校数量完成率	6	6
		C112 学校教室数量完成率	6	5.88
		C113 学校灯具数量完成率	6	5.88
C2 产出质量	C21 灯光改造检测合格一次性通过率		7.5	7.5
C3 产出时效	C31 灯光改造工程完成及时性		4.5	3.75
小计			30	29.01

C111 灯光改造工程学校数量完成率

根据项目招投标、供应合同以及项目变更资料显示，实际18所学校均按合同约定范围内容完成。按照“灯光改造工程学校数量完成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6分。

C112 灯光改造工程教室数量完成率

根据项目招投标、供应合同以及项目变更资料显示，18

所学校原计划完成345间教室的灯光改造工作，实际完成338间教室灯光改造工作。 $338/345*100%*6=5.88$ 分。按照“灯光改造工程教室数量完成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5.88分。

C113 灯光改造工程灯具数量完成率

根据项目招投标、供应合同以及项目变更资料显示，18所学校原计划完成3809盏灯具更换工作，实际完成3732盏灯具更换工作。 $3732/3809*100%*6=5.88$ 分。按照“灯光改造工程教室数量完成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5.88分。

C21 灯光改造检测合格一次性通过率

根据项目服务合同、检测报告资料显示，验收程序规范，验收资料基本齐全。本项目共抽样五间教室实施检测，五间教室全部一次性检测通过（杭州路第一小学、五角场幼稚园政法部原灯光检测报告第1页缺少“判定依据”内容，详见附件10）。按照“灯光改造检测合格一次性通过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7.5分。

C31 灯光改造工程完成及时率

根据项目立项招标文件、服务合同、项目验收资料显示，18所学校灯光改造专项项目，鞍山初级中学、包头中学和市光（小学部）3所学校未提供《项目竣工/运行报告》，竣工时间不明。扣0.75分。按照“灯光改造工程完成及时率”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3.7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表4-4 项目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得分
D11 实施效益	D111 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	7	7
	D112 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性	8	7.9
	D113 教室灯具长期维护机制健全性	6	6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得分
D12满意度	D121 学生满意度	5	5
	D122 教师满意度	4	4
小计		30	29.9

D111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有效性

通过核查项目成果及验收检测报告资料，确认18所学校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实施有效性良好，项目抽样五间教室实施检测均合格。按照“教室照明环境改善达标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分。

D112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性

根据问卷调查中“灯光改造前相比较，教室使用期间是否会缓解视觉疲劳？”答案选择，会缓解占比75.58%，一般23.43%，不会0.99%，满意率为89.64%， $(89.64-60)/(90-60)*8=7.90$ 。按照“学生视觉疲劳缓解有效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90分。

D113 教室灯具长期维护机制健全性

通过核查项目招标文件及管理制度资料，结合访谈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2020年9月已制订《杨浦区教育系统学校照明灯具管理制度》，照明灯具尚未发生故障。招标文件采购需求3.3运行维护做了明确要求。按照“教室灯具长期维护机制健全性”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D121学生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分析统计，学生满意度为90.12%（满意度大于85%）。按照“学生满意度”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5分。

D122教师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分析统计，教师满意度为95.79%（满意

度大于85%)。按照“教师满意度”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4分。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将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与学校实施暑期房屋修缮工程合并实施,提高了项目实施工作效率。实施单位资产管理中心将2020年杨浦区教育局灯光改造专项项目与涉及暑期中进行房屋修缮工程的14所学校纳入房屋修缮工程统一落实,为后期进行灯具更换创造良好施工条件,避免出现电气管线重新布设情况而局部增加二次修缮工作。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项目支出标准科学性有待完善

项目立项申报中预算编制以每间教室9600元标准进行测算,但无法判断支出标准的科学性。灯光改造中灯具种类分为教室灯具和书写板灯具,中小学普通教室布置教室灯具和黑板灯具组成,部分专用教室和幼儿园活动室仅布置教室灯具。该预算标准未针对教室不同属性进行差别分析,且未说明是否包含建设其他费用。如,施工过程中的施工监理费和项目结算的审价费。

2. 项目监督管理机制有待加强

(1) 项目质量管理监督机制不完善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在安装完成后,需按照《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的相关要求进行技术验收,虽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进行监督管理,但本项目未明确14所修缮学校是否纳入修缮工程施工监理的管理范围,其余4所学校未聘请施工监理对质量进行监控。

(2) 项目竣工运行报告中关键要素验收时间空缺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灯具安装完成后，资产管理中心、学校和设备供应商三方均有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但验收时间空缺（详见附件8）。

(3) 项目竣工质量验收检测抽样方式，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一致

本项目竣工验收依据上海市地方标准《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照明设计规范》(DB31/T539-2020)对灯具实施检测验证，采用抽样方式选取，对每个包件选取一间教室进行电光源质量检测，共选取五个教室灯具进行检测。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第3.2款第2)条内容“按照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在产品送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后，业主方在每包件中抽取教室和专用教室各一间委托省级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检测合格视为验收通过，相关费用计入总价。如抽检不合格，业主方有权终止合同”。按该要求五个包件需抽样五个普通教室和五个专用教室，应抽样检查共10个教室。

六. 有关建议

1. 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进一步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和标准，编制预算需根据教室属性和特点划分类别，设置不同标准，编制精准的预算；并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明确建设其他费用组成。为项目预算编制积累原始数据，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

2.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

(1) 项目质量管理需完善监督机制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可与修缮学校进行协调，纳入修缮工程施工监理的管理范围；对未实施修缮的学校，建议聘请施工监

理对灯具安装质量进行过程管理，并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对灯具安装质量验收。

（2）项目竣工运行报告中关键要素验收时间按实填写

灯光改造专项项目灯具安装完成后，资产管理中心、学校和设备供应商三方参与验收，除有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外，参与方需完整填写验收时间。

（3）项目竣工质量验收方式应按已约定方式执行

在项目竣工验收阶段，查阅前序工作形成书面文件（如采购文件和供货合同）中涉及验收环节内容，并据此实施竣工验收工作。若在竣工验收阶段对验收实施内容进行调整，需经论证并提供修改验收方式的理论依据。

七.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